

# 南京林业大学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 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细则

为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根据《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条例（修订）》（南林研【2021】40号）、《关于明确“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在奖学金评定中成绩认定方式的通知》（研工部【2022】34号）文件要求，为做好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工作，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评定对象与评审程序

（一）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对象为取得正式学籍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学制内全日制二年级（含二年级）以上研究生，定向、人事档案不在学校的研究生不在评定范围以内。

硕博连读研究生在注册成为博士研究生之前，按照硕士研究生身份评定；注册成为博士研究生后，按照博士身份评定。博士一年级新生中为硕博连读生的，按照硕士身份评定。

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申请退出连读，转入硕士阶段学习的，自批准之日起按照硕士身份参评。

（二）学院成立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书记任组长，成员由研究生导师代表、辅导员和研究生代表组成。

（三）班级成立综合素质评定小组，由班主任、党支部书记、班长、团支书及研究生代表等共7人组成，负责对本班级同学的自评结果进行审核，并在班级内公示“班级综合素质评定表”，公示不少于三个工作日后将审核结果上报学院。

(四) 学院综合素质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对本院各班级的评定结果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全院范围内进行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误后报研究生工作部备案。

## 二、评定内容

综合素质分的计算方式

综合素质分:S; 德育分:D; 智育分:Z; 社会实践与学生事务服务分:J。

$S=0.05D+0.9Z+0.05J$  (D、Z、J 满分各为 100 分)

### (一) 德育分 D 的计算方法:

德育分主要依据研究生日常行为和表现进行评定，着重体现研究生的理想信念、道德修养和价值观。分为“基础”分和“记实”分。基础分为 60 分，记实分为加分和扣分，具体加减分办法如下:

1. 获得学校五四评比表彰荣誉称号者一次奖励 5 分，获得学院五四评比表彰荣誉称号者一次奖励 2 分;
2. 获得“文明宿舍”称号的宿舍成员，每人一次奖励 5 分;
3. 有助人为乐、见义勇为等突出先进事迹者，一次奖励 5-30 分;
4. 无故不按期参加学校每学期的入学注册者一次扣 5 分;
5. 在校、院安排的政治学习等集体活动中无故缺席一次扣 3 分; 迟到或早退一次扣 1 分; 事假须书面请假、导师签署意见并在活动负责人处备案，病假须医院出具证明，否则一律按无故缺席处理;
6. 在宿舍违纪被校级通报，一次扣 5 分;
7. 在校、院、班级组织的各种活动中不听从指挥而造成较坏影响，一次扣 10 分;
8.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校级以上处分，德育分逐级扣分 (警告处分

扣 20 分，严重警告处分扣 30 分，记过处分扣 40 分，留校察看处分扣 50 分，开除学籍处分扣 60 分）；

9. 其他视情况酌情加减分。

## **(二) 智育分 Z 的计算方法：**

$$Z=aZ_1+bZ_2+cZ_3; \quad (a+b+c=1)$$

智育分  $Z_1$ =课程总成绩÷课程数，智育分  $Z_2$  是学术成果奖励得分，智育分  $Z_3$  是各类学科竞赛加分，包括“挑战杯”科技学术竞赛、“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创青春”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大学生英语竞赛、大学生艺术展演等其他学科竞赛。竞赛分类、学科竞赛目录以学校当年执行的学科竞赛组织管理办法文件为准。

$$\text{一年级: } Z= 0.5 Z_1+0.25 Z_2+0.25 Z_3;$$

$$\text{二年级: } Z= 0.2 Z_1+0.6 Z_2+0.2Z_3。$$

智育分  $Z_1$  计算中，对于不及格的课程，以初始成绩计算。成绩以学年为单位计算。中期考核成绩作为一门课程的成绩记录。

智育分  $Z_2$ 、 $Z_3$  的取值如下：

## 1. 论文业绩点

类别		期刊类型及影响力分类	分值 (分/ 篇)
A类	国内外重大影响论文 (国际领先)	《Science》、《Nature》和《Cell》上发表的研究论文 (Research, Articles)	3750
B类	国内外有重要影响论文 (国际先进)	《Science》、《Nature》和《Cell》发表的报告(Reports)、 综述(Review)和来信(Letters),《Science》以前瞻性 观点文章(Perspectives)形式、《Nature》以新闻与 观点(News & Views)形式、《Cell》以小型综述(Minireview) 形式发表的文章,《PNAS》上发表的论文	2500
	国内外较大影响论文 (国际先进)	影响因子20及以上的SCI一区期刊论文,《Nature》子刊 论文,SCI收录的各学科TOP5期刊论文,《中国社会科学》 全文发表论文	500
	国内外有影响论文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领军类)期刊论文,SCI、 SSCI一区期刊论,人文社科C类期刊论文	150
C类	国内外有一定影响论文	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重点类)期刊论文,SCI、 SSCI二区期刊论文,A&HCI收录的论文,人文社科D类期 刊论文	75
D类	国内外较高水平论文	SCI、SSCI三区期刊论文,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 (梯队类)期刊同时EI源刊论文,《新华文摘》全文转载	43
E类	国内有较大影响论文	CSSCI来源期刊论文,EI中文源刊论文	30
	国内有影响论文	SCI、SSCI四区期刊论文及其他SCI、SSCI收录论文,EI 源刊论文,Journal of Bioresources and Bioproducts期 刊论文,《中国社会科学》文摘收录、《新华文摘》论点 摘要、《人大报刊复印资料》全文复印、参加中国艺术家 协会的美术展或被国家美术馆收藏的作品,《南京林业大 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林业工程学报》优秀论文	25
F类	国内有一定影响论文	SCD和CSCD共同收录论文,SCD和CSSCI扩展版来源期刊 共同收录论文,SCD和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共同收录论文,《南 京林业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优秀论文	10
	其他较高水平论文	CSCD收录论文或CSSCI扩展版来源期刊论文或北大中文核 心期刊论文,在《南京林业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室内设计与装修》《家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5

注:(1)同一篇论文如被多个数据库收录,按就高原则计算一次。SCI、SSCI收录论文分区采用中科院JCR升级版分区系统,以论文见刊当年官方公布的数据库版本为准。

(2) CSCD、SCD、CSSCI、北大中文核心期刊收录论文的期刊目录版本均以论文见刊当年所适用的版本为准。

(3) 人文社科学科 C 类期刊目录和人文社科学科 D 类期刊目录由人文社科处提供。见附件 1 人文社科 C 类 D 类期刊目录。

(4) 以上业绩点原则上以学生为第一作者计分。导师一作，学生二作的 A-F 类计一半分，且仅限 1 篇。

(5) 所用论文必须是在研究生就读期间见刊发表的学术论文，且论文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南京林业大学（不追溯至二级学院或相关单位），学术论文一律见刊，以 Web of science、EI Village（工程索引）、知网检索或纸质材料（刊物封面、目录、首页）为准。

## 2. 科研项目业绩点

级别	主持
江苏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项目	5

注：以上项目以省教育厅发文结果为准。

## 3. 知识产权业绩点

类别	排名第一	排名第二（导师第一）
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200	100
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50	25
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4	不计分

注：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必须为南京林业大学，须提供专利证书或专利授权通知书及缴费收据。只对研究生期间授权的专利计分。授权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同名的，仅对发明专利计分。

## 4. 竞赛活动获奖业绩点

级别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挑战杯”科技学术竞赛 （国家级）	500	350	250	200
“挑战杯”科技学术竞赛 （省部级）	10	7.5	6	5
“互联网+”创新创业大 赛（国家级）	-	500（金）	350（银）	200（铜）
“互联网+”创新创业大 赛（省部级）	10	7.5	6	5
数学建模国家级	-	150	50	10
数学建模省级	-	10	7.5	5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100	2.5	-	-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	500	275	125
省级大学生艺术展演	-	10	7.5	5
全国高校学科竞赛排行 榜纳入赛事项目	-	20	12.5	5

省级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纳入赛事项目	-	5	2.5	1.3
-------------------	---	---	-----	-----

注：（1）上表为总分，所有参加者以均分计入，均分=总分/人数，同一项目计分值最高奖项。

（2）对已进入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国赛阶段，尚未产生最终结果的项目，成绩认定方式作以下说明：

成绩认定以赛事组委会通知中明确能够获得的最低奖项为准。在上一评定期进入全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决赛，且在当年评奖时尚处于比赛过程中，统一按照铜奖加分；如最终获奖名次高于铜奖，在下一评定期补齐差额分值；不重复计算已使用分值。具体计分名次、分值参照创新创业学院当年执行标准。

### （三）社会实践与学生事务服务分 J 的计算方法：

1. 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美丽中国行”等暑期社会实践的学生，由研究生工作部组织评分，分值为 0-20 分。

2. 学生事务服务分。研究生在党组织和各类群众性组织担任学生干部的，可以依据其任职组织类别及具体职务给予一定的加分（参见学生干部任职评分表）。学生干部评分需遵循以下几项规定。

（1）校研究生会和研究生社团干部每学年述职一次，由研究生工作部统一评分；

（2）学院研究生会和研究生社团干部每学年述职一次，由所在学院统一评分；

（3）班级学生干部每学年述职一次，由所在学院和班主任负责评分；

（4）各评分单位给出的学生干部优秀比率不超过参评人数的 50%，优良率不超过参评人数的 80%；

（5）任职半年以上不足一年的学生干部评分减半，不足半年的无职务分；

（6）身兼数职的学生干部，只计最高职务分，不累加。

学生干部任职评分表

类别	职务	分数	类别	职务	分数	类别	职务	分数
校研究生会、校级研究生社团	主席	优：100	院研究生会、院级研究生社团	主席	优：90	班级任职	班长、党支部书记、团支部书记	优：70 良：60 中：50 差：0
		良：90			良：80			
		中：80			中：70			
		差：0			差：0			
	副主席	优：90		副主席	优：80			
		良：80			良：70			
		中：70			中：60			
		差：0			差：0			
	部长	优：80		部长	优：70			
		良：70			良：60			
		中：60			中：50			
		差：0			差：0			
	副部长 (社团会长)	优：70		副部长	优：60			
		良：60			良：50			
		中：50			中：40			
		差：0			差：0			
	干事	优：60		干事	优：50			
		良：50			良：40			
		中：40			中：30			
		差：0			差：0			
							副班长、党支部副书记、党支部委员、团支委	优：50 良：40 中：30 差：0

### 三、附则

(一) 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每学年进行一次，评定时间为每年9月（具体按照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工作部当年下发文件要求为准），

参评材料时限为上一年度的9月1日至当年的8月31日，并提交纸质版参评材料至学院综合素质评定工作领导小组。

（二）综合素质评定过程中遵照学校规则，执行回避原则。

（三）当学生申报材料未能在文件中体现时，由学院专家组审议认定。其他未尽事宜均以上级相关政策及规定为准。

（四）本细则由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五）本细则自2023年9月1日起施行，原《2022年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评定细则》同时废止。

南京林业大学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2023年4月14日



## 附件 1

### 人文社科C类D类期刊目录

学科门类	C 类期刊	D 类期刊
02 经济学 0202 应用经济学	经济研究	数理统计与管理
03 法学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法学研究	马克思主义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现实、社会主义研究、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05 文学 0503 新闻传播学 055101 英语笔译	文学评论	新闻与传播研究、中国语文、国际新闻界、外语教学与研究、外语教学
12 管理学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2 工商管理	管理世界	管理科学学报、管理工程学报、中国软科学 系统管理学报
13 艺术学 1305 设计学	文艺研究	美术研究、艺术设计研究、民族艺术
涉文学科： 0834 风景园林		城市问题、城市发展研究
其他		中国园林